**附件4**

**北京联合大学2021年其他专业技术岗位招聘公告**

因工作需要，北京联合大学公开招聘其他专业技术岗位人员，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招聘岗位及相关条件**

1、应用文理学院应用文科综合实验教学中心、文化遗产传承虚拟仿真中心非教师专业技术岗位1人，所需专业为广播电视制作、传播等相关专业。招聘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、具有相关工作经验的社会人员，且具有北京市常住人口户籍、人事行政关系在北京市。拟聘用岗位等级为其他专技十二级及以上。

2、旅游学院《旅游学刊》编辑部非教师专业技术岗位（复合型专业学术编辑）1人，所需专业为地理学。招聘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应届毕业生或非应届毕业生，非应届毕业生还须具有北京市常住人口户籍、人事行政关系在北京市。拟聘用岗位等级为其他专技十二级及以上。

3、其他条件：应届毕业生须具有2021年就业派遣资格，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良，无补考及其他不良记录，能于2021年年内取得相应学历学位证书并报到入职。

**二、报名方式**

应聘者请登录北京联合大学招聘系统（网址：https://hrzp.buu.edu.cn/hire/hireNetPortal/search\_zp\_position.do?b\_query=link&operate=init），选择招聘单位所对应的岗位进行申报，每人限报一个岗位。

本次招聘一律通过网上填报，不接受纸质报名或信件报名。应聘者应如实填写材料以备资格审查。凡未如实填报，一经查出立即取消资格。

**三、报名时间**

截止时间：2021年3月31日16时止。

**四、遴选程序**

1、学校对应聘人员的简历进行审核，对审核通过者以电话方式通知参加笔试。笔试内容由各招聘单位根据岗位需要拟定，包括综合素质和英语能力等方面，成绩实行百分制，合格分数线为60分。随后，按笔试合格分值从高到低排序，根据招聘岗位按1:5进入面试（如果合格人数达不到1:5，将按实际入围人数进入面试环节；面试人员中如有弃权者按分值依次递补）。

2、依据笔试成绩（占30%）、面试成绩（占70%）确定应聘者总成绩，按照招聘岗位1:2的比例提交校人员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讨论通过后，报送校长办公会审议，确定拟聘人员。

3、体检及心理测试

 拟聘人员须到北京市三级甲等医院进行体检。体检标准原则上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执行。体检不合格的取消拟聘资格。

 心理测试工作由学校统一组织，拟聘人员需在各招聘单位要求的时间内进行测试。

4、公示

校人事处将拟聘人员信息在学校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。

5、政审及阅档

学校人事处组织各招聘单位对应聘人员进行政审及查阅个人档案，主要涉及应聘人员的“三龄两历”、思想政治表现、道德品质等内容。

**五、办理入职手续**

对于通过遴选程序的拟聘用人员按有关规定办理入职手续。应聘人员应按照我校规定的时限及要求，配合完成，未能按照规定时限和要求完成的，取消应聘资格。未通过遴选程序的应聘者不单独通知。

**六、资格审查**

资格审查工作贯穿公开招聘全过程，应聘人员须完整提供真实、有效的个人信息以及证书、证件等相关材料。凡与报名条件不符或提供虚假信息、伪造相关材料者，一经发现，立即取消应聘资格，已办理聘用手续者取消聘用，本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应聘人员应按照学校规定的时限及要求，配合完成资格审查、体检及入职报到等工作，未能按照规定时限和要求完成的，取消应聘资格。

**七、聘用及待遇**

1、享受北京市事业编制待遇，按照北京市和学校的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薪酬，社会保险、住房补贴和住房公积金按国家和北京市相关规定执行。

2、京外生源毕业生的进京户口审批按北京市有关政策执行。

3、根据学校发布的招聘计划及拟聘人员实际情况，由校人员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审议确定拟聘用人员的岗位等级。

**八、联系方式**

应用文理学院：010-62004588

旅游学院：010-64900157

校人事处：010-64900007

北京联合大学人事处